

证券代码：872281

证券简称：迈光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终止发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分别于2021年10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年11月9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认购协议〉》等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及时披露了相关公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2021年11月26日出具《关于对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882号)，经审查，全国股转公司认为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符合全国股转公司的股票定向发行要求。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2022年1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和《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延期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本次股票认购缴款截止日为2022年5月9日(含当日)。公司于2022年5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延期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本次股票认购缴款截止日为2022年10月20日(含当日)。

上述股票定向发行相关公告公布后，经综合考虑公司战略规划布局，与发行

对象沟通协商后，公司拟终止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终止一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授权事项，并与本次发行认购对象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终止协议。

本次股票终止发行，不涉及违约赔偿问题，截止目前认购程序未完成不涉及向认购对象退还认购款项事宜，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公司因上述事件对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0 日